

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申报工作的补充通知

各区（开发区）经信部门：

近期，省经信厅办公室印发了《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推荐工作的补充通知》，（以下简称《补充通知》），现将《补充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区（开发区）经信部门按照《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鄂经信办函[2018]184号）要求，根据申报领域、专项指标等申报条件，认真组织辖区内企业进行申报。

二、各相关区（开发区）对上次推荐材料有调整和补充完善的，请结合本次补充推荐工作一并申报。

三、各区（开发区）经信部门于3月3日前将区级推荐文件、推荐表纸质件（一式四份）和电子光盘同时报送至市经信局中小企业发展处。

联系人：胡超 85316911 邮箱:10492340@qq.com

- 附件：1.《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推荐工作的补充通知》
- 2.《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推荐工作的通知》

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19年2月25日

